

资府办发〔2022〕12号

资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资阳市人民政府2022年立法计划 的通知

各县（区）人民政府，高新区管委会、临空经济区管委会，
市政府各部门（单位）：

《资阳市人民政府2022年立法计划》已经市委、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抓好贯彻落实。

资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3月24日

资阳市人民政府2022年立法计划

为推进我市依法治市进程，加快建设法治政府，提高政府依法行政能力，发挥立法的引领和推动作用，深入推进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着力提高立法质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立法法》和《资阳市人民政府拟定地方性法规草案和制定规章程序规定》，结合我市实际，制定 2022 年立法计划。

一、指导思想

为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按照《法治中国建设规划（2020—2025 年）》《法治社会建设实施纲要（2020—2025 年）》《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 年）》和市委的决策部署的要求，紧紧围绕成渝门户枢纽、临空新兴城市建设，着力抓好城乡建设与管理、环境保护、历史文化保护等方面亟需制定的地方性法规和政府规章项目，完善相关领域在行政管理中所需要的执法依据。

二、立法目标任务

（一）地方性法规草案项目

1. 2018 年 3 月 1 日施行的政府规章《资阳市农贸市场管理办法》，经过 2020 年立法后评估以及 2021 年立法调研，

拟将其上升为地方性法规，完成《资阳市农贸市场管理条例》起草（市商务局牵头形成草案）。

2. 为了加强城市建筑垃圾的管理，维护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保护和改善生态环境，促进循环经济发展，拟完成《资阳市城区建筑垃圾管理条例》起草（市城管行政执法局牵头形成草案）。

（二）政府规章项目

根据《资阳市农贸市场管理条例》制定情况，适时废止2018年3月1日施行的《资阳市农贸市场管理办法》（市商务局牵头形成草案）。

（三）立法调研项目

1. 为了加强九曲河的保护和管理，改善流域生态环境，规范开发、利用、治理等活动，拟开展九曲河保护立法的前期调研工作（市水务局负责前期的调研和论证）。

2. 为了加强车辆清洗站的管理，规范车辆清洗保洁等相关活动，严格治理占道经营、滥采地下水、无序排放污水、行为扰民等情形，拟开展城区机动车清洗站管理立法的前期调研工作（市城管行政执法局负责前期的调研和论证）。

3. 为了加强电动自行车管理，提高道路通行效率，预防和减少道路交通事故和火灾事故，拟开展电动自行车管理立法的前期调研工作（市公安局负责前期的调研和论证）。

4. 为了加强农村场镇规划建设管理，建设生态宜居美丽乡村，促进乡村振兴，拟开展农村场镇规划管理立法的前期调研工作（市自然资源规划局负责前期的调研和论证）。

5. 为了推动和保障水环境保护工作在村（社区）有效开展，强化源头治理，促进综合治水，推进乡村振兴和生态文明建设，拟开展村级河湖长制立法的前期调研工作（市水务局负责前期的调研和论证）。

6. 为了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健全基本养老服务体系，推动养老事业和养老产业协同发展，拟开展养老服务业促进立法的前期调研工作（市民政局负责前期的调研和论证）。

三、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落实工作责任。负责立法项目的起草部门和调研责任部门要将立法工作任务列入部门党委（党组）的重要议事日程，落实工作责任，有关部门要积极参与，加强协调配合，形成工作合力。牵头部门要落实领导责任，“一把手”要亲自挂帅，选派政治业务素质过硬、熟悉专业法律、文字功底好的人员，成立工作专班，落实工作

经费，制定工作方案，明确工作任务、目标责任和时间节点，按时保质完成起草工作。市司法局要加强组织协调和工作督促指导，认真履行审查职责，及时将草案报送市政府常务会议审议。对已报送至市人大的《资阳市物业管理条例（草案）》，相关部门要积极主动配合市人大做好对草案的审议出台。

（二）严格立法程序，抓好工作落实。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立法法》《规章制定程序条例》和《资阳市人民政府拟定地方性法规草案和制定规章程序规定》的要求开展立法，处理好上位法和下位法的关系，不得超越法定权限、违反法定程序、缺失工作环节，防止权力滥用。对列入本计划的立法项目，坚持问题导向，带着问题开展调研，找准立法中的重点、难点问题，对立法草案总体结构、制度设计、管理措施、拟解决的问题认真进行论证分析，在充分听取各方面意见的基础上形成草案，报市司法局。市司法局要主动参与草案起草工作，认真组织合法性审查，有关部门要积极配合。

（三）开门纳谏搞立法，增强立法透明度。牵头部门和市司法局要拓展社会各方有序参与政府立法的途径和方式，广泛听取各方面的意见，充分发挥基层立法联系点和立法专家的作用。涉及群众切身利益或者各方面存在较大意见分歧

的，要采取座谈会、论证会、听证会等方式，多渠道、多形式、多角度听取群众意见。对涉企的，要充分征求企业和行业协会商会意见。

（四）建设立法队伍，确保立法质量。立法工作是一项政治性、专业性、技术性都很强的工作，立法人员的素质直接影响着立法质量。市级各部门特别是有立法工作任务的部门要加强立法队伍建设，高度重视立法工作人员的选拔和培养，保持立法工作人员的相对稳定，加强业务学习培训，不断拓宽知识领域，更新知识结构，提高立法人员的政治素质和业务水平，适应新形势下政府立法工作的需要。